

#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1)808/11-12(04)號文件

檔號：CB1/PL/EDEV

## 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 2012年1月17日舉行的會議

### 有關香港旅遊發展局的工作計劃的 背景資料簡介

#### 目的

本文件就香港旅遊發展局(下稱"旅發局")的成立及撥款安排提供背景資料，並綜述立法會議員在立法會不同會議中討論相關事宜時就旅發局的管治及工作提出的意見及關注。

#### 旅發局的成立

2. 旅發局是根據《香港旅遊發展局條例》(第302章)(下稱"《旅發局條例》")於2001年4月1日成立的法定機構。旅發局的前身為香港旅遊協會(下稱"旅遊協會")<sup>1</sup>，由旅遊協會改組而成。

3. 根據《旅發局條例》，旅發局的宗旨是：

- (a) 致力擴大旅遊業對香港的貢獻；
- (b) 向全世界推廣香港為亞洲區內一個具領導地位的國際城市和位列世界級的旅遊目的地；
- (c) 提倡對旅客設施加以改善；

---

<sup>1</sup> 旅遊協會於1957年成立，是一個會員制機構。1999年年底完成長遠發展策略研究後，旅遊協會理事會決定廢除旅遊協會的會員制度，並將旅遊協會改組為旅發局。為作出有關變更，政府當局於2001年3月制定《旅發局條例》。旅遊協會是會員制機構，但旅發局與業內任何特定界別或組織並無從屬關係。

- (d) 在政府向公眾推廣旅遊業的重要性的過程中給予支持；
- (e) 在適當的情況下，支持為到訪香港旅客提供服務的人士的活動；及
- (f) 就促進以上事宜所可採取的措施向行政長官<sup>2</sup>作出建議及提供意見。

4. 為了達致上述法定宗旨，旅發局的撥款主要用於在世界各地推廣香港為亞洲主要的國際城市，以及世界級的旅遊勝地。旅發局的詳細計劃及各項活動由香港總辦事處及其22個全球辦事處<sup>3</sup>的各個運作單位負責推行。旅發局密切留意全球旅遊業的趨勢及競爭對手的舉措、進行廣泛的市場研究和分析，並制訂和落實推行該局整體市場推廣、業務發展及產品發展的策略。

5. 根據旅發局2010-2011年度報告，旅發局的管治組織為理事會<sup>4</sup>，由20名成員組成。理事會轄下有5個委員會，即稽核委員會、財務及編制委員會、市場推廣及業務發展委員會、產品和活動委員會，以及優質旅遊服務委員會。截至2011年3月31日，旅發局的編制中有226名職員。據旅發局表示，在2011-2012年度，該局的總辦事處及全球辦事處會繼續維持其現有員工編制。

6. 旅遊事務署與旅發局及其他若干機構緊密合作，推動香港旅遊業的發展。旅遊事務署是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轄下設立並由旅遊事務專員領導的工作單位。自旅發局成立以來，政府一直有委任旅遊事務專員為其理事會成員，而旅遊事務專員亦是理事會轄下5個委員會的成員。

---

<sup>2</sup> 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

<sup>3</sup> 旅發局於世界各地(包括北京、上海、廣州、成都、東京、大阪、首爾、新加坡、台北、倫敦、巴黎、法蘭克福、洛杉磯、紐約、多倫多及悉尼)設有16個辦事處，並於6個不同市場(包括新德里、孟買、曼谷、馬尼拉、莫斯科及中東)設有代辦。這些地區代辦負責處理旅遊業界、傳媒和消費者的查詢。

<sup>4</sup> 行政長官委任理事會的成員及審批旅發局業務計劃和財政預算的權力已於2001年4月轉授予財政司司長。後者獲授的上述權力於2004年7月再轉授予前經濟發展及勞工局局長，其後自2007年7月1日起，已轉授予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 旅發局的撥款安排

7. 旅發局的活動主要由政府撥款資助，金額取決於旅發局在其工作計劃及每年的財政預算<sup>5</sup>內提出的需要。給予旅發局的資助金額是《撥款條例草案》的一部分，而該條例草案須經立法會審批。政府或會提供非經常撥款，資助旅發局進行特定的推廣活動。由2008-2009年度至2012-2013年度，政府每年預留3,000萬元給旅發局，用以為會議展覽及獎勵旅遊(下稱"會展旅遊")業活動提供一站式支援服務、協助申辦國際知名的會展旅遊活動、增加出席人數，以及促進銷售相關的旅遊產品。旅發局可在適當情況下為收回成本而就提供的服務收取費用，並尋求贊助以資助其大型活動、推廣工作和宣傳資料的製作，以及接受在旅發局刊物、網站和其大型活動場地進行廣告宣傳，從而賺取收益。旅發局期望2011-2012年度獲得的商業贊助收入可超逾5,650萬元，較2010-2011年度的金額上升42.9%。

## 監察機制

8. 據旅發局表示，該局已設有財務監察及內部審核的常設機制，以確保推廣活動的成本效益。旅發局的工作計劃、預算開支、工作、財務程序、守則及推廣活動的進度，均須受理事會轄下的相關委員會審核及監察。

9. 為量度推廣工作及活動的成效，旅發局制訂了4組客觀的主要業績指標，即訪港旅客人次、留港時間、旅客滿意程度及旅客消費。旅發局已於2009-2010年度推行新的衡量工作成效架構，除上述4組主要表現指標外，旅發局亦引入一系列企業工作成效指標，評估與各策略重點相關工作(如旅發局的市場推廣工作和活動)的成效和表現。旅發局已按照2011-2012年度的策略重點，設定工作成效指標，以便衡量推廣成效，確保公帑用得其所。有關詳情載於立法會CB(1)1090/10-11(09)號文件。

10. 根據《旅發局條例》第18條，旅發局的周年財務報告須經由政府委任的獨立核數師審核。旅發局的帳目完成審計後，須盡快將一份帳目報表連同一份核數師就該報表／該等帳目所作出的報告，提交立法會會議席上省覽。《旅發局條例》第19條規定，旅發局須就該局的工作向行政長官作出周年報告，而商

---

<sup>5</sup> 旅發局的財政預算周期與政府的年度財政預算程序互相吻合。根據《旅發局條例》第17B(1)條，旅發局須於指定的日期前，向政府提交下一個財政年度的擬議工作計劃書及收支預算。

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須將報告提交立法會會議席上省覽。此外，旅發局已被納入《防止賄賂條例》下的"公營機構"名單內，並須受審計署署長審核。審計署署長在2007年對旅發局進行了一項衡工量值式審計。審計結果載於審計署署長第四十九號報告書<sup>6</sup>第5章及第6章內。

## 旅發局的工作計劃

11. 根據《旅發局條例》第17B條，旅發局的年度工作計劃須呈交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審批。旅發局在制訂工作計劃的過程中，已廣泛諮詢旅遊業界各持份者的意見，包括旅行代理商、航空公司、零售商、餐飲業、景點和學術界。

### 2011-2012年度工作計劃

12. 根據聯合國世界旅遊組織的資料，全球旅遊業於2011年將保持4%至5%的溫和增長。當中，以亞洲地區的表現最佳，主要是由於區內國家之間的旅遊需求復甦所致。旅發局考慮全球宏觀環境的不同因素、旅遊相關政策的影響、主要客源市場的旅遊發展趨勢和模式、以及國際組織的分析和預測後，預期2011年的訪港旅客人數增幅將上升10%至3 964萬人次。

13. 旅發局2011-2012年度推廣預算合共3億4,100萬元(較2010-2011年度的預算少約2,690萬元)，而2011-2012年度投放於20個客源市場的推廣預算則合共1億9,200萬元(金額較2010-2011年度增加4.3%)。以下為2011-2012年度投放於20個主要客源市場(佔整體訪港旅客95%)的推廣預算分配情況：

增長市場	新興市場	成熟市場	二線市場
中國內地 台灣 澳洲 南韓 菲律賓	印度 俄羅斯 中東 越南(新增) 荷蘭(新增)	日本 新加坡 美國 加拿大 英國	德國 法國 馬來西亞 泰國 印尼
2011-2012年度預算			
50.9%	17.2%	24.6%	6.2%

附註：其餘1.1%推廣預算將用於非主要市場(即中美洲、南美洲及意大利)以及匯率儲備。

<sup>6</sup> 審計署署長第四十九號衡工量值式審計結果報告書(審計工作於2007年3月至9月期間完成)於2007年11月28日提交立法會會議席上省覽。

## 14. 旅發局 2011-2012 年度的主要市場策略 ——

- (a) 繼續在內地 42 個具潛力的城市<sup>7</sup>進行推廣，以及由於華南以外地區的過夜旅客人次平均每年增加逾三成，增撥資源開發該等地區；
- (b) 在華中及華北地區加強宣傳"優質誠信香港遊"及展開消費者教育活動；
- (c) 向於深圳工作的非廣東籍居民加強宣傳最新的個人遊安排；
- (d) 投放更多資源於新興市場，以提升市場滲透率及把握新的市場商機；及
- (e) 加強在印度及中東的市場推廣工作，以及發掘越南及荷蘭這兩個擁有極大發展潛力的市場。

15. 除了採取上述增撥資源進行市場推廣的策略，旅發局亦已計劃提升香港的吸引力；擴大接觸層面，強化宣傳效力；重整一程多站發展及推廣策略；推動會展旅遊業務；刺激郵輪旅遊需求；有效支援合作，強化業務拓展功能；堅守優質形象；以及加強企業管治和成本管理。

## 立法會議員進行的討論

16. 議員曾在立法會會議上就旅發局的運作、新增撥款的成本效益，以及旅發局總幹事的薪酬等提出質詢。立法會政府帳目委員會於2007年12月至2008年2月就審計署署長第四十九號報告書第5章和第6章中有關旅發局的內容舉行了15次公開聆訊。政府帳目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採取的跟進行動載於政府帳目委員會第四十九A號報告書第4部分。

17. 前經濟事務委員會<sup>8</sup>及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下稱"事務委員會")分別在2005年6月2日、2006年6月26日、2008年1月28日及2009年1月19日舉行的會議上，討論旅發局的旅遊推廣活動及業務／工作計劃。事務委員會委員對旅發局在不同客源市場

---

<sup>7</sup> 2010年，內地旅客佔訪港旅客總數63%，不論在旅客人次及消費額方面，均是最重要的增長市場。

<sup>8</sup> 經濟事務委員會已於2007-2008年度會期起改名為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

的推廣策略、推廣旅遊產品、衡量工作成效、企業管理及成本控制提出關注。議員就旅發局過往的工作所發表的主要意見和關注載於立法會CB(1)908/09-10(06)號文件。

## 事務委員會委員對於旅發局近年工作計劃的意見及關注

### *2010-2011年度工作計劃*

18. 在2010年1月25日的會議上，事務委員會就旅發局2010-2011年度工作計劃進行討論。事務委員會部分委員強調需要提升香港對遊客的吸引力，以迎接新加坡環球影城的開幕及2010年上海世界博覽會的舉行帶來的競爭。旅發局認為上海世界博覽會是一個黃金機會，以發展一程多站旅遊及向長途市場旅客推廣香港，並同時告知事務委員會，旅發局將以"2010香港節慶年"作為全年推廣主題，凸顯出香港源遠流長的節慶傳統，以及多姿多彩的生活文化。旅發局會以大型活動或重點推廣活動，串連各式中國傳統節慶及文化盛事。事務委員會一位委員關注到，由於全球經濟仍需若干時間才能復蘇，旅發局將如何計劃恢復在長途市場中作出投資。旅發局表示，把適當的推廣資源分配應用於這些市場上，從而在當地人士心目中保持對香港這個旅遊目的地的印象，是非常重要的。

### *2011-2012年度工作計劃*

19. 事務委員會在2011年1月24日討論旅發局2011-2012年度工作計劃時，旅發局告知委員，旅發局將增撥資源開發華南以外地區，並會進軍及發掘新興市場。在提升香港吸引力的措施方面，旅發局計劃在2011-2012年度採用名為"亞洲國際都會"的新推廣平台，並在全年舉行的大型活動內，注入更多新元素和新節目。為了在2011-2012年度擴大接觸層面及強化宣傳效力，旅發局除加強數碼媒體推廣及公關宣傳外，亦會加強與國際及區域電視頻道合作。

20. 事務委員會部分委員認為，2010年訪港旅客人次創歷年新高，是由於人民幣及部分其他外國貨幣升值，故此未必可持續上升。這些委員促請旅發局在非旺季時間舉行更多更具吸引力的活動，以吸引更多旅客及鼓勵通常來港一日遊的內地旅客在港多逗留些時間。委員察悉，旅發局總辦事處的開支由2010-2011年度的1億7,830萬元減至2011-2012年度的1億4,920萬元，他們促請旅發局簡化其辦事處的營運及多使用互聯網服務推廣香港。

## 最新發展

21. 據2011年8月28日的媒體報道，美國有線新聞網絡旗下的旅遊及生活時尚網站("CNNgo.com")評選"全球12個最名不副實的旅遊陷阱"，當中香港的星光大道位列第二。該網站批評星光大道是"專為來自內地的中國旅客而設"，以及"缺乏舒適的休憩設施，只著重提供售賣紀念品的攤檔，旅客在該處獲得的整體體驗是敗興而歸"。據新聞報道所述，旅發局將會與星光大道的管理公司商討改善措施。

22. 國務院副總理李克強先生在2011年8月訪港期間宣布加大力度支持以香港為母港的郵輪旅遊發展。政府當局在2011年10月14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就2011-2012年度施政報告作政策簡報時表示，會向旅發局增撥資源，增強香港對郵輪公司及旅客的吸引力。

23. 事務委員會將於2012年1月17日就旅發局2012-2013年度工作計劃、2011年香港旅遊業概況和2012年的前景進行討論。

## 參考文件

21. 相關文件一覽表及有關的超連結載於 [http://www.legco.gov.hk/database/chinese/data\\_es/es-hktb.htm](http://www.legco.gov.hk/database/chinese/data_es/es-hktb.htm)。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12年1月11日